



大舅(上排左三)和亲人团聚

■家庭相册

大舅回家

□刘国文 文/图

大舅离开家乡时二十岁。那年，大舅对姥姥说要去天津本家叔叔的部队当兵。临走那天，从不做饭的大舅给姥姥姥爷做了一顿饭，尽管那饭难吃得要命，姥姥和姥爷还是吃出了泪光。

大舅去了天津后不久就给家里来了信，说自己一切都好，叫家里不要挂念。到了1948年的春天，已经有半年多没接到大舅来信的姥姥，突然接到大舅写来的信，信上没有地址。信上说，他们的部队已经开到了南方，可能还要到更远的地方去，叫姥姥姥爷自己多保重。以此，大舅便没了音信。

大舅成了姥姥永远的牵挂。每到中秋和春节，姥姥都会给大舅摆上碗筷，盛上节日里的美食佳肴。姥姥每年为大舅做一双布鞋，自己打袼褙，剪鞋样，纳鞋底，把一双双条绒布鞋做得美艳绝伦。姥姥去世是在1978年夏天。那天，姥姥吃完饭在院子里乘凉，坐了一会儿，姥姥觉得不好受。等姥姥站起来往屋子里走的时候，身子就软了下去。办完姥姥的丧事，母亲和二舅收拾姥姥的箱子时，里面整整齐齐地摆放着30双条绒布鞋。回想娘亲临终前那遗憾的表情和紧皱的眉头，二舅和母亲哭成了泪人。

1986年，二舅来找母亲：“妹妹，大哥来信了。他在台湾。”说完，二舅哭得泣不成声。母亲看完信，用手擦了擦眼泪，对二舅说：“二哥，咱们快点给大哥写信吧，别叫他挂着咱们。”二舅说，这封信是大哥的一个朋友去美国办事，几经辗转才送到家里的。现在想写信也没有地址，再等等吧。1988年，又接到大舅从香港写来的信。那时，信上已经有了香港的地址。

大舅回家探亲是1989年。他

从香港坐飞机到福州，然后又坐火车、打出租车回到阔别了40年的老家。兄妹相见，大放悲声。哭过之后，大舅叫弟弟妹妹陪自己去给爹娘上坟。还没到姥姥姥爷的墓地，大舅就跪了下去。大舅就这样跪到了姥姥姥爷的坟上，以头触地，两手抚摸着坟头上的黄土和枯草。

那段时间大舅被浓浓的亲情包围着。他挨个到妹妹家里看看，和妹夫、外甥外甥女见见面，在一起吃顿饭。这是我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见到大舅。大舅在老家呆了十多天，也高兴了十多天。临走大舅拉着弟弟妹妹的手说，等条件允许了，我回来定居。

大舅走后，一直和家里通信。二舅、母亲和几个姨娘盼着大哥回来定居。半年后，二舅家里来了一个白发苍苍的老人。老人说，自己是大舅的好友，大舅回家探亲后回到台湾就犯了心脏病。为了回家定居，大舅在台湾做了心脏手术，只可惜手术没有成功。临终前，大舅委托好友无论如何也要把自己的骨灰送回老家，和自己的父母埋葬在一起。大舅说，自己生前没有尽孝，死后要永远陪伴在父母身旁。二舅、母亲和几个姨娘捧着那个圆形的陶瓷骨灰盒，他们不相信这是真的。严酷的事实却让他们不得不相信，大哥真的不在了。

骨灰盒的正面，大舅慈祥地微笑着。骨灰盒的背面，清晰地印着台湾诗人余光中的那首《乡愁》：“小时候 / 乡愁是一枚小小的邮票 / 我在这头 / 母亲在那头 / 长大后 / 乡愁是一张窄窄的船票 / 我在这头 / 新娘在那头 / 后来啊 / 乡愁是一方矮矮的坟墓 / 我在外头 / 母亲在里头 / 而现在 / 乡愁是一湾浅浅的海峡 / 我在这头 / 大陆在那头……”

■征稿启事

您有铭记激情岁月的老照片吗？您身边发生过感人至深的工友故事吗？您和工会发生过哪些有趣的事情？如果有，那就用笔写下来，给我们投稿吧。

本版热线电话:63523314 本版邮箱:ldwbgh@126.com
本版面向所有职工征集稿件

■青春岁月

那时正青春

□翠薇 文/图

数千平方米的车间里，机器轰鸣，灯火明亮，一个个纺织工人，戴着洁白的工作帽，系着洁白的围裙，仔细、认真地工作着。棉纱，棉线，一堆堆，一片片，纺织工人手脚并用，像落在一堆白云上，采摘云朵。忙碌的人群中，我就是其中的一员。

轰隆隆的机器声，如同雷雨的前奏。但没人注意这些，一个个纺织女工都将精力集中在了手里的活计上。

一厘米一厘米的棉线被我们纺成了大棉纱。到七厘米的厚度时，就把饱满的纱锭摘下来，按上空白木纱筒，从头再纺。仿佛是经过我们的勤奋结下的果实，白花花的纱锭摆满了车顶。八个小时之内，一个纺织女工，能纺出三排纱锭，这是她们的劳动果实。忙碌起来，什么都忘了，只顾灵活的手指来回不停地接着线头，好像花间翻飞的蝴蝶，辛勤采蜜，起舞翩



翩。

一个班的8个小时里，只有吃饭的时候，我们才放松一会儿，与工友一起，拿起饭盒走向食堂，每人打一份菜，两个馒头，6个人打不同的菜，摆在一起吃，就是6道菜。我们嘻嘻哈哈，也是吃得不亦乐乎。偶尔也有谁谁从家里带来母亲做好的腌黄瓜，炸的辣椒酱，都摆在桌子中间，任大家眨眼间就哄抢一空。

照片上的我，那年刚过18岁，已经是有一年工龄的纺织工人了。幸好有同学来车间找我，

带了相机，当我一扭头，她给我拍下了这张照片。这也是我在纺织厂工作十年留下的唯一一张照片。

那时正青春。干起活来，仿佛有使不完的劲儿。不管白天、夜班，总是雄赳赳、气昂昂的。一走进车间，我和我的工友们就赶快交接班，检查设备，捡纱筒，抬棉纱，投入到紧张有序的工作中。

夜里11点起床，踩着露珠，踏着夜色，去上夜班。由于生物钟原因，难免有瞌睡。实在撑不住了，就到水管边洗脸，刺激一下自己，回来接着纺纱。望着头顶上天窗的玻璃由乌黑逐渐变得深蓝，变得浅蓝，我知道天就要亮了，一个夜班就要熬过去了。不由地兴奋起来，干活的手脚也更麻利了。

在纺织厂十年的时间，每个班，我都是不停地接线头，检查质量，做好每一项工作。我纺过的棉线，有过多少米，多少千米，多少兆米，能绕地球几周，我已经算不清楚了，但是每一厘米上，都浸染着我青春的汗水。

■图片故事



抱残守缺也是情

□丁金香 文/图

听父亲说过，太太嫁进丁氏门中，应当说正是丁姓人家的鼎盛时期。据说太祖丁宝善和丁宝桢是直系亲属关系，至于怎么会落户到江苏的，就不得而知了。太太是大家闺秀，裹着三寸金莲，走起路来那身段如杨柳般婀娜。

我记忆中的太太已近古稀之年，但风韵不减当年。太太育有四子，虽说重孙辈不止我一个，但对于我却是极为宠爱的。记忆中太太总喜欢手捧一盘青花瓷，小口啜饮。而我安静地坐在床头几上，听太太讲故事，听得最多的就是“官保鸡丁”的故事。太太讲完了，总爱说一句：“瞧我这忘性，昨天不是讲过了嘛？明天给我家香儿讲新故事。”我嘻嘻笑着：“太太讲什么，我都爱听。”

老人孤单，而我既乖巧又听话，或许正是太太宠爱我的原因吧。太太临终时，吩咐家人：“娘家陪嫁的桌椅你们弟兄四个分了，但我最喜欢的一套青花瓷得给春怀家的香儿，你们哪一个也不许争。”

乡里人只知道桌椅板凳实用，并不与父亲计较一套餐具。一套青花瓷到了我的手里，没几年就支离破碎了。碎片被母亲扔了多次，又被我偷偷捡回来悄悄藏好。风雨兼程四十多年，有些事情可以用心去记忆，然而守住一份念想，却一定是储藏在心灵深处最柔软的地方。



母亲的麻花辫

□杨远辉 文/图

1953年，十八岁的父亲背着一捆简单的行李踏进了宁夏农业学校的大门。两年后，留着一对美丽的麻花辫、比父亲大两岁的母亲也走进了同一所学校。

在那个百废待兴、生活艰苦的年代，知识不但改变了父亲母亲的命运，同时也成全了父亲母亲的一段爱情，一场跨越半个多世纪的美满婚姻。

那时学校里女生比较少，性格开朗的母亲是学校里的活跃分子。一米七的个头，一张北方人特有的圆脸，两条美丽的麻花辫，篮球场上母亲的身影，文艺合唱队里有母亲的歌声，吸引了不少男同学的目光。

父亲也不例外。那时父亲高高的个子，清秀的面庞，按现在时髦的话来说，在学校，那也是一枚大帅哥。

由于家庭条件和各方面都比较适合，毕业后父亲和母亲很快确定了恋爱关系。多年以后，父亲还给我们讲：当年留给我最深印象的就是你母亲的两条麻花辫，让我记起了诺言——母亲，麻花辫。我今生永远的记忆。

最美丽、最时髦的就是女生留着两条麻花辫。

1962年毕业工作后的父亲母亲终于走到了一起，在北京旅游的途中，他们留下了这张见证爱情、见证那段历史和记忆中永恒时光的照片。

母亲依旧美丽，父亲依然帅气，那美丽的麻花辫更是散发出了母亲独特的知识女性的魅力。而父亲清秀的脸庞荡漾着幸福的笑容。

从那以后，五十多年的风雨人生路上，父亲母亲始终相濡以沫。五十多年的婚姻给了我们这些儿女很好的榜样，五十多年的相互扶持让我们看到了爱情的坚贞，五十多年前母亲美丽的麻花辫依旧留在父亲老去的记忆里。

如今母亲已经去世一年多了，翻开旧相册，打开记忆的闸门，耳边突然想起了郑智化的那首老歌“你那美丽的麻花辫，缠呀缠住我心田，是谁解开了麻花辫，让我记起了诺言”——母亲，麻花辫。我今生永远的记忆。